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推廣職業傷病防治服務研討會

一、活動簡介：

為提升職業傷病防治相關知識，了解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及服務網絡之功能連結，以期照顧北部地區勞工，強化平日第一線接觸勞工之醫療院所及各專科醫師專業知能，建立跨單位之合作轉介機制，爰辦理本訓練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
三、執行單位：

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-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
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家庭醫學科
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職業醫學科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林口長庚職業傷病防治中心網絡醫院、北部地區醫療院所、長庚醫院體系醫師皆可報名參加。

五、辦理時間、地點及人數：

場次	時間	辦理地點	報名人數	執行單位
一	107/08/18(六)	林口長庚紀念醫院第一會議廳 (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)	100人	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

備註1：自受理報名日起至額滿為止或活動前三天截止，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

六、議程：

時間	主題
8:45~9:00	報到
9:00~9:10	致詞
主持人：林口長庚職業醫學科 羅錦泉主任	
9:10~11:00	職業安全衛生法發展與展望 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 傅還然
11:10~12:00	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及網絡醫院角色與任務 (職業傷病防治服務及院內轉介機制) 林口長庚職業傷病防治中心醫師 曹又中
12:00~13:00	午餐
主持人：林口長庚家庭醫學科 陳昭源主任	
13:00~13:50	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措施/女性健康保護之危害辨識與評估 輔仁大學附設醫院職業醫學科主任 林育正
14:00~14:50	如何重返職場-復工計畫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職業醫學科主任 黃百祭
14:50~15:10	綜合論壇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07年07月20日上午10時起至活動前3日止或報名額滿截止，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13eee95b47fd49bf5cb>
2. 報名成功者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務必於活動前3日以電話向該場次之執行單位取消報名，俾利通知其他候補者參加。
3. 經該場次除第五點所列可供報名人數外，另列後補名額10名，若遇因故取消者，或經執行單位依報名先後順序，排除重複報名或超額報名者，再依序通知後補人員遞補。
4. 若有活動及報名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活動執行單位
請洽：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-林口長庚紀念醫院，電話：03-328-3175，

張小姐，電子郵件：dora042037@gmail.com。

八、活動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本研習完全免費，執行單位原則上將於研習前 3 日以 E-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，報名時請留下有效之電子郵件信箱。
2. 全程參與本研習各該場次之人員，於當天研習活動結束後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，分別登錄相關時數或發給在職教育訓練證明，**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：**
 - (1) **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**：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8 條規定，於「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」登錄時數 **0** 小時，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 30 日至系統確認時數(現場不另發給證明)。
 - (2) 依「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規定，向衛生福利部認可之**家庭醫學科、職業醫學科、內科及西醫師**團體申請積分採認，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。
3. 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，活動結束後簽退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。**未簽到、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(學分)。**
4.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(如颱風、地震)，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相關作業規定為主。
5. 為提倡節能減碳理念，請各位學員自備環保餐具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九、交通資訊：

林口長庚醫院乘車指南



一、汎航通運路線

- 2000 桃園龜山-台北長庚
- 2001 桃園龜山-成淵高中
- 2003 桃園龜山-桃園市
- 2004 桃園龜山-中壢市

二、自行開車：國道一號林口交流道下→轉文化一路往龜山區方向→復興一路文明路口左轉文明路

三、機場捷運：A8 長庚醫院站